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5 月 28 日)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Broadband Technology Co.,Ltd.



目 录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议程	1
议案之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
议案之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议案之三：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5
议案之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1
议案之五：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2
议案之六：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6
议案之七：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38
议案七之附件：独立董事李红斌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39
议案七之附件：独立董事李正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45
议案七之附件：独立董事欧保华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51
议案之八：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57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议程

时间：2025 年 5 月 28 日下午 14:00

地点：云南省昆明市云投中心 B3 栋 2501 会议室

一、 会议主持人致开幕词、会议出席人情况、宣读会议的议题

二、 审议会议议题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8.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8.01 选举王天扬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8.02 选举温兆媛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三、 参会股东提问（请事前向大会秘书处登记）。

四、 推举大会监票人。

五、 监票人宣读表决说明。

六、 监票人、计票人分发表决票。

七、 股东投票表决。

休会十分钟（统计大会表决结果）

八、 监票人公布表决结果。

九、 宣读大会决议。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 宣布会议闭幕。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系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附件《第六号 定期报告》《第七号 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有关精神和要求编制。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主要包括下述内容：

第一节：释义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第四节：公司治理

第五节：环境与社会 responsibility

第六节：重要事项

第七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第八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第九节：债券相关情况

第十节：财务报告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附件：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议案之二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出具了编号为[众环审字(2025)160031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本年度的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第一部分 财务决算

一、总体概况

（一）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类型未发生改变，主营业务以大宗商品贸易为主，主要产品为化工产品类塑料粒子产品、农产品及其他生产生活物资等。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22.67 万元，同比减少 88.42%，实现营业利润-720.49 万元，同比减亏 1,566.32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723.53 万元，同比减亏 1,571.73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68.28 万元，同比减亏 1,633.22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68.88 万元，同比减亏 1,573.29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2,456.28 万元，同比减少 20.43%；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的净资产为 3,782.58 万元，同比减少 13.0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17.93 万元，同比由负转正。

（二）总体主要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226,735.08	148,740,823.87	-8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82,784.47	-22,015,030.9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88,778.44	-21,421,714.2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9,255.99	-21,465,525.48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825,808.81	43,508,593.28	-13.06
总资产	124,562,766.40	156,541,085.68	-20.43

主要财务指标变动说明：

1、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①报告期内公司化工产品塑料粒子类业务受主要供应商香港石化清盘影响业务收入同比下降；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以净额法确认收入。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同比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受香港石化清盘影响，公司上年同期对预付香港石化货款计提 75%信用减值损失 2,254.02 万元，报告期内对预付香港石化货款计提 14.9%的信用减值损失 472.95 万元，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1,781.07 万元。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长幅度大于采购商品支付的现金增长幅度以及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减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二、财务状况

（一）总体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期末	2024 年期初	期末较期初增减变动 (%)
资产总额	124,562,766.40	156,541,085.68	-20.43
负债总额	84,196,602.97	108,908,765.70	-22.69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37,825,808.81	43,508,593.28	-13.06
少数股东权益	2,540,354.62	4,123,726.70	-38.40
资产负债率	67.59%	69.57%	减少 1.98 个百分点

说明：

1、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等指标较报告期初略有下降，资产负债率较报告期初小幅下降。

2、期末资产主要以流动资产为主，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98.88%，其中所占比重较大、金额由高到低的项目依次是其他流动资产、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合计 11,954.84 万元，分别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66.38%、21.83%、4.11%及 3.66%，总占比为 95.98%。

3、期末负债主要以流动负债为主，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96.49%，所占比重较大、



金额由高到低的项目依次系：其他流动负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该四个项目的金额合计 7,987.27 万元，分别占期末负债总额的 71.90%、11.89%、6.22%及 4.86%，总占比为 94.87%。

4、少数股东权益期末数较期初数相比下降 38.4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上海益选净利润同比下降。

（二）资产、负债重大项目增减变动超过 30%的情况说明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应收票据	5,123,176.01	4.11	21,505,111.47	13.74	-76.18
应收账款	7,261.40	0.01	4,698,957.15	3.00	-99.85
应收款项融资	33,099.09	0.03	8,856,737.94	5.66	-99.63
预付款项	3,577,628.93	2.87	2,046,235.37	1.31	74.84
其他应收款	4,555,282.35	3.66	9,827,249.13	6.28	-53.65
其他应收款 其中：其他应收款（科目）	4,553,165.25	3.66	9,825,132.03	6.28	-53.66
存货			5,771,715.86	3.69	-100.00
固定资产	115,203.96	0.09	37,454.09	0.02	207.59
应付账款	5,237,081.94	4.20	16,722,406.23	10.68	-68.68
合同负债	94,385.75	0.08	988,848.29	0.63	-90.45
应付职工薪酬	514,287.91	0.41	352,649.27	0.23	45.84
应交税费	71,226.66	0.06	456,351.66	0.29	-84.39

增减变动或形成原因：

1、应收票据较年初数减少 76.1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以票据结算的业务同比减少，报告期末应收票据相应减少所致；

2、应收账款较年初数减少 99.8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应收货款同比减少所致；

3、应收款项融资较年初数减少 99.63%，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部分应收票据已到期承兑，应收款项融资相应减少所致；

4、预付款项较年初数增加 74.84%，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采用现金进行预付款结算的业务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较年初数减少 53.65%，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计提的香港石化贷款的信用减值准备增加，其他应收款余额减少所致；

6、其他应收款 其中：其他应收款（科目）较年初数减少 53.66%，主要原因是本期补充计提了预付香港石化贷款的信用减值准备，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减少所致；

7、存货较年初数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存货重分类到其他流动资产所致；

8、固定资产较年初数增加 207.59%，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原车辆到期报废，本期购置办公用车辆所致；

9、应付账款较年初数减少 68.68%，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票据同比减少所致；

10、合同负债较年初数减少 90.45%，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预收款结算业务减少所致；

11、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数增加 45.84%，主要为本期期末计提的员工辞退补偿同比增加所致；

12、应交税费较年初数减少 84.39%，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应交增值税及附加税较上期期末减少所致。

三、经营成果

（一）总体经营成果

单位：元

项 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度较上 年度增减 (%)
营业收入	17,226,735.08	148,740,823.87	-88.42
营业成本	10,068,179.07	139,527,103.59	-92.78
营业利润	-7,204,867.71	-22,868,040.42	不适用
利润总额	-7,235,337.09	-22,952,592.5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82,784.47	-22,015,030.9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88,778.44	-21,421,714.29	不适用

说明：

1、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①报告期内公司化工产品塑料粒子类业务受主要供应商香港石化清盘影响业务收入同比下降；②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以农产品业务为主，相关收入以净额法确认。受以上两个原因影响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减少，营业成本相应下降所致。

2、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受香港石化清盘影响，公司上年同期对预付香港石化货款计提 75%信用减值损失 2,254.02 万元，报告期内对预付香港石化货款计提 14.9%的信用减值损失 472.95 万元，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1,781.07 万元。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长幅度大于采购商品支付的现金增长幅度以及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减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二）产品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情况

单位：元

1.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商品流通业	17,226,735.08	10,068,179.07	41.55	-88.42	-92.78	35.36

2.分类别情况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工产品	13,622,171.44	9,977,353.38	26.76	-90.67	-92.84	22.18
农产品	3,604,563.64	90,825.69	97.48	37.91	-39.95	3.27
其他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3.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7,226,735.08	10,068,179.07	41.55	-88.42	-92.78	35.36

公司本年度和上年度均未开展国外业务。

4.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单位	采购量	销售量	库存量	采购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化工产品	吨	9,632.20	10,451.90	1,812.49	-46.68	-46.72	-31.14
农产品	吨	57,660.00	55,810.00	15,890.00	40.79	107.36	13.18
其他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采购各类化工产品 9,632.20 吨，同比降低 46.68%；累计销售各类化工产品 10,451.90 吨，同比减少 46.72%；累计采购各类农产品 57,660.00 吨，同比增加 40.79%；累计



销售各类农产品 55,810 吨，同比增加 107.36%；2024 年由于大部分收入以净额法确认，实现综合毛利率 41.55%，较上年同期增加 35.36 个百分点。

(1). 分行业-商品流通业收入同比降低的主要原因：①报告期内公司化工产品-塑料粒子类业务受主要供应商香港石化清盘影响业务收入同比下滑；②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以农产品业务为主，相关收入以净额法确认。受以上两个原因影响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 分产品-化工产品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降低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化工产品-塑料粒子销售受上游主要供应商清盘影响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3). 分产品-化工产品毛利率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化工产品-钛白粉营业收入占比增加且以净额法确认，毛利率增加所致。

(4). 分产品-农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调整了产品结构，加大了农产品的开发力度，业务规模同比增长。

(5). 分产品-农产品营业成本同比降低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农产品业务相关的运费同比减少所致。

(三) 损益项目增减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税金及附加	201,781.29	420,574.35	-52.02
销售费用	1,626,491.05	2,369,335.22	-31.35
其他收益	1,808.59	602,413.54	-99.70
投资收益	0.00	-806,386.66	-1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65,609.46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	-4,799,617.98	-22,099,076.75	-78.28
营业外支出	30,469.38	85,052.08	-64.18
所得税费用	30,819.46	233,203.49	-86.78

增减变动原因：

1、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受留抵税额影响，缴纳增值税减少，相应城建及附加税减少所致；

2、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塑料粒子业务同比减少，相关物流费用及职工薪酬同比降低所致；

3、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取得的财政补贴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4、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无投资收益；

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无交易性金融资产或负债发生，上年已终止



确认；

6、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内对香港石化计提的信用减值比例同比减少导致；

7、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支付产品质量赔偿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8、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内同比无资产减值准备转回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费用导致。

（四）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120.03	400,801.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0,0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18,624.2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72,797.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469.38	-84,552.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382.56	2,413.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960.76	239,181.99
合计	5,993.97	-593,316.65

说明：公司本年度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是使用权资产终止确认损益及产品质量赔偿款导致。

四、现金流量

总体现金流量及增减变动超过 30% 的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收到的税收返还		1,902,229.82	-1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8,308.07	2,716,670.05	-83.8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5,273.48	22,904,665.29	-89.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95,628.73	29,500,000.00	-47.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09,548.42	1,523,473.92	255.08

说明：

1、收到的税费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等税收返还减少所致；

2、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受留抵税额影响，相应增值税及附加税



减少，企业所得税预缴同比降低所致；

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票据贴现业务减少所致；

4、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偿还到期借款本金同比减少所致；

5、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归还借款利息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五、子公司经营情况

1、子公司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注册资本
上海益选	55.00	642.00	-351.86	2,023.83	564.52	1,000.00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注册资本
上海益选	55.00	12,837.19	-286.09	2,675.90	916.38	1,000.00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为上海益选，公司持股比例为 55%，其业务主要为化工产品类塑料粒子大宗商品贸易业务。2024 年上海益选塑料粒子产品销售受上游主要供应商供给不足因素影响，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95%，营业利润、净利润亏损规模较上年同期增大。

2、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末，母公司对外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302.73 万元。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2,472,744.08
上年同期投资余额	5,500,000.00
投资额增减幅度 (%)	-44.96

报告期内，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2,472,744.08 元。

六、指标分析

公司主要指标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本年度比上年度增减
综合毛利率 (%)	41.55	6.19	增加 35.36 个百分点
流动比率 (%)	151.61	146.6	增加 5.01 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	67.59	69.57	减少 1.9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0173	-0.066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173	-0.0669	不适用
扣非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73	-0.065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7	-40.38	增加 26.41 个百分点
扣非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9	-39.29	增加 25.30 个百分点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塑料粒子产品销售受上游主要供应商供给不足以及下游预期转弱等因素影响，产品销售不及预期。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较上年有所增加，同比较上年度增加 35.3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调整了产品结构，业务收入以净额法确认，业务规模增长不足所致。在资产结构上流动比率同比较上年度增加 5.01 个百分点，资产负债率同比较上年度减少 1.98 个百分点。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68.28 万元，同比减亏 1,633.22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增加 26.41 个百分点；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68.88 万元，同比减亏 1,573.29 万元；扣非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增加 25.30 个百分点。

第二部分 财务预算

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是根据公司2024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考虑2025年国内外经济形势，以及市场、国家政策等因素无重大变化的假设前提而编制，现将本年度的财务预算报告如下：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以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发展规划与市场销售预计编制。

二、预算编制范围

本预算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

三、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市场行情、主要产品和原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无重大变化；
- 4、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税收政策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四、2025 年度主要预算指标

根据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情况以及目前行业和市场实际情况，经公司研究分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拟按实现营业收入 19,079.77 万元编制。

五、确保全面预算完成的措施

为保障全面预算的完成，公司制定了如下经营计划：

1、积极推进业务转型、构建核心优势主业

公司将依托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区域资源统筹及产业赋能优势，结合自身丰富的供应链行业经验，充分发挥协同效应，重点围绕花卉等高原特色农产品进行产业布局及业务战略转型，通过嵌入定制采购及加工、新零售商业及网络社交平台销售等高附加值产业环节，构建"资源整合-产业运营-经营提升"的业务体系，加速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明显、产业链协同效应突出的核心主业，加速推进公司业务转型，稳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2、系统性完善内控体系、强化风险防控能力

公司将持续加强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加速推进内控制度及流程的优化工作。公司将通过跨部门内控风险交叉评估，建立内控风险预警及联防联控机制，同时配套开展全员合规意识培训，将内控要求细化为具体操作规范，确保风险防控体系在公司发展过程中实现同步优化与提升。

3、优化资本配置结构，系统性提升资金使用效能

公司将持续完善资金配置机制，同步构建科学化资金池管理体系，细化公司现金流的分析及管理，实现重点业务资金全流程跟踪，确保资金使用与预算方案的匹配。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监控，实施超预算支出的多级审核制度，推动资本运营效率及保障资金安全的体系化提升。

4、推进债权转让专项工作

公司将继续加快推进南京斯威特集团债权公开挂牌转让程序，完善国有资产备案管理流程，系统推进风险警示事项的处置工作；公司将持续跟踪处理香港石化相关债权债务事项，依法维护企业及股东合法权益。通过系统性债务重组，有效改善财务结构，降低财务杠杆风险。

5、深化战略合作布局，夯实优质产业资源导入基础

公司将围绕核心主业，重点拓展与行业头部企业的战略合作，协同探索创新商业模式与资源整合路径，积极推动产业链资源的高效整合，为公司实现优质产业资源导入及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六、特别提示

本财务预算报告不构成公司对 2025 年度的收入及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实质性承诺，本预算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状况等诸多因素，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主要指标能否实现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予以特别注意。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度，全球经济复苏进程面临多重不确定因素，国内经济结构优化调整进入深化阶段，发展转型中的深层次结构性矛盾逐步显现，我国经济运行面临新的挑战 and 压力。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环境，公司积极调整业务和客户结构，采取系列措施以降低内、外部市场环境对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一）深化业务结构调整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在严控业务风险的基础上，通过调整业务结构，持续对供应商及客户结构进行合理优化，新增供应商 2 家、新增客户 9 家，依托商品贸易行业的经验和市场资源，进一步拓展及延伸了农产品、化工产品等业务。

（二）持续提高供应链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重构采购、分销、仓储、配送供应链协同平台，进一步优化采购、仓储端的应变能力，产品的及时调配能力，有效降低了物流、仓储等各项成本，提高了供应链服务的灵活应变能力。

（三）增强内部控制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内控管理提升工作，通过对内部控制关键节点的全面自检自查，对内部控制体系关键控制点、风险点进行了系统性分析诊断及完善优化，并重点加强了采购、销售等环节的风险控制体系建设，提升了整体内部控制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水平。

（四）推进债权追偿相关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通过向香港破产管理署进行债权申报、在境内对相关方提起诉讼等方式，开展预付香港石化货款追偿工作，以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持续推进公司历史遗留债权债务问题的解决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动与南京斯威特集团历史遗留债权债务问题的解决工作。在前期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基础上，公司组织协调相关各方履行了国资审批、备案等程序。截至目前，公司正按照昆明市国资委的相关要求，对审计、评估报告以及处置方案进行补充完善，但由于相关历史遗留的债权债务距今时间较久，涉及南京斯威特集团的多个经营主体，相关情况较为复杂，相关工作暂未完成，公司持续加强相关工作的推进力度，力争早日完成历史遗留债权债务问题的



解决。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F51 批发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以大宗商品贸易为主，主要产品为农产品、化工产品等。

（一）农产品供应链行业

在 2024 年，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城乡结构的不断优化，农产品供应链行业作为连接农业生产与消费市场的桥梁，其发展状况直接关系到农业的现代化进程和食品安全。中国农产品供应链行业在政策支持、技术创新和市场需求的推动下，呈现出积极的发展态势，行业正朝着更加规范化、标准化、集成化和绿色化的方向发展。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2024 年我国农产品供应链市场规模持续扩大，预计达到约 3.5 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约 8%。其中，冷链物流、智慧农业、绿色供应链等细分领域增长迅速，成为推动行业发展的新引擎。

2024 年，国家继续加大对农产品供应链行业的支持力度。《关于促进农产品供应链发展的指导意见》《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规划》《农村电商发展行动计划》等政策的相继出台，进一步明确了行业发展的方向和目标，通过财政补贴、税收减免、金融支持等措施，鼓励企业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供应链效率、推动了农产品追溯体系的建设，以确保农产品的质量安全，增强消费者信心。系列政策的实施，完善了农产品供应链行业的政策体系、促进了农产品供应链行业的健康发展，同时也为农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在 2024 年，国内农产品供应链行业市场呈现下述主要发展特点：（1）冷链物流快速发展。随着消费者对新鲜农产品需求的增加，冷链物流成为农产品供应链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数据，2024 年我国冷链物流市场规模达到约 3,000 亿元，同比增长 15%。冷链设施不断完善，冷藏车保有量增长 10%，冷库容量增长 8%；（2）智慧农业的兴起。智慧农业通过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实现对农业生产、加工、流通等环节的智能化管理。2024 年，智慧农业在农产品供应链中的应用日益广泛，提高了农产品的质量安全水平和供应链效率。据农业农村部数据，智慧农业相关项目投资增长率达到 20%；（3）绿色供应链的推广。绿色供应链强调在农产品生产、加工、运输等环节减少资源消耗和环境污染。2024 年，绿色供应链成为行业发展的新趋势。据环保部门数据，绿色农产品认证数量增长了 15%，绿色包装材料使用率提高了 10%。这些绿色供应链的实践不仅有助于保护环境，还提升了农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满足了消费者对健康、环保产品的需求；（4）技术创新显著进展。随着互联网技术的普及和应用，农产品电子商务平台涌现，为农产品的销售提供了新的渠道。这些平台不仅拓宽了农



产品的销售范围，还通过大数据分析消费者行为，帮助农民更好地了解市场需求，调整生产策略。同时，区块链技术在农产品追溯中的应用也日益成熟，通过不可篡改的记录，确保了农产品从生产到消费的每一个环节都可追溯，增强了消费者对农产品的信任。

随着国家对农业现代化的持续投入和政策支持，以及消费者对健康、绿色食品需求的不断增长，农产品供应链行业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的趋势。同时，行业内部的整合和优化也将进一步深化，通过加强上下游企业的合作，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共同推动农业产业的升级和转型。

（二）化工贸易行业

2024 年，中国化工贸易行业在国内外多重因素交织影响下，显现出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据国家统计局与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统计数据显示，全行业规模以上企业营业收入预计实现 9.8 万亿元，同比增幅 4.5%；进出口贸易总额首度突破 4,000 亿美元关口，同比增长 6.2%，占全国货物贸易总额比重稳定维持在 5.3%。行业发展呈现三大核心特征：（1）政策引导与技术革新双轮驱动。新能源材料出口额同比增幅达 23%，生物基化学品出口增长 18%。行业数字化转型成效显著，供应链管理系统覆盖率已达 65%，有效推动物流成本缩减 12%；（2）区域市场格局深度调整。东盟地区凭借《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政策红利，以 28% 的占比取代欧盟成为最大出口市场，欧美传统市场受贸易壁垒制约，出口增速回落至 3.5%；（3）大宗商品价格震荡传导。国际原油价格在 75-95 美元/桶区间宽幅波动，致使基础化工品价格振幅达 15%-20%。海关总署监测表明，烯烃、芳烃等大宗原料进口依存度仍处 42%-58% 高位区间。

1. 塑料粒子行业

2024 年，中国塑料粒子行业在政策引导、市场需求和技术升级的多重驱动下，呈现结构性调整与高质量发展的特征。随着国内经济逐步复苏，塑料粒子作为基础化工原料，在包装、汽车、家电、新能源等领域的应用需求稳步增长，但行业整体仍面临环保压力、成本波动及国际竞争加剧等挑战。2024 年塑料粒子贸易总量预计突破 1,800 万吨，对应市场规模约 2,200 亿元。产品结构呈现分化态势：通用塑料占比 65%，工程塑料份额提升至 25%，再生塑料进口量受政策调控同比下降 30%。贸易数据方面，进口量缩减至 850 万吨（同比-4%），出口量首度超越进口达 920 万吨（同比+8%），主要流向越南（23%）、印度（15%）、墨西哥（12%）等新兴市场。价格波动方面，丙烯原料价格下行带动 PP 均价同比回落 6.8% 至 8,200 元/吨，汽车轻量化需求支撑 PC 价格维持在 2.1 万元/吨高位；细分领域发展方面，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持续延伸，电池包及充电桩领域改性塑料应用用量增长 35%，拉动 PA66 进口量同比提升 18%。循环经济政策倒逼行业持续转型，欧盟碳边境调节机制（CBAM）试点实施，促进国内生物基塑料产能快速扩张至 50 万吨/年。2024 年，塑料粒子贸易市场竞争格局演变，行业集中度指数（CR10）攀升至 38%，部分



国内行业龙头企业通过“炼化-改性-出口”全产业链布局强化竞争优势，中小型贸易商受融资成本上升影响，市场份额压缩至 22%。

2024 年，行业在政策驱动下加快实现绿色转型，环保政策持续加码，推动行业向可降解、再生塑料方向转型。2024 年《塑料污染治理行动方案》进一步落地，限制传统不可降解塑料的使用，倒逼企业加大对生物基塑料和再生塑料的研发投入。头部企业加速布局循环经济产业链，通过化学回收技术提升再生塑料品质，以满足下游高端应用需求。政策补贴和税收优惠也为绿色技术企业提供了发展动力。

2024 年，塑料粒子市场需求分化明显，传统应用领域如家电、汽车行业需求温和增长，其中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趋势推动工程塑料需求提升。新能源领域成为新增长点，光伏组件封装材料、锂电池隔膜等对高性能塑料粒子的需求快速增长。此外，可降解塑料在快递包装、农膜等领域的渗透率显著提高，预计 2024 年国内可降解塑料市场规模将突破 500 亿元。

总体来看，2024 年国内塑料粒子行业呈现“增量提质”特征，绿色化、高端化、循环化成为发展主线，技术创新和资源整合能力将成为企业突围的关键。

2. 钛白粉行业

2024 年，中国钛白粉行业在多重因素推动下呈现出转型升级与稳步发展的双重特征。随着国内经济持续复苏以及下游应用领域的扩张，行业整体产能利用率提升至 85%左右，产量预计达到 450 万吨，同比增长约 5%，稳居全球最大钛白粉生产国和消费国地位。

2024 年，钛白粉市场需求结构性分化，房地产与基建领域需求增速放缓，但新能源、高端涂料、塑料及环保材料的应用增长显著。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中，钛白粉在锂电池正极材料包覆剂、钛酸锂负极材料等领域的需求量增长超 20%，成为拉动行业增长的新引擎。同时，环保政策趋严推动水性涂料替代油性涂料，带动高耐候性、低 VOCs 钛白粉产品需求持续提升。

钛白粉行业实现绿色转型加速，硫酸法工艺占比进一步下降至 65%，氯化法产能占比提升至 35%，龙头企业通过技术迭代实现能耗降低 30%以上。副产物综合利用成为行业焦点，如硫酸亚铁制备磷酸铁锂的技术突破，使得钛白粉企业加速向新能源材料领域延伸产业链，形成“钛-锂-磷”循环经济模式。

出口市场面临新挑战，钛白粉国际市场需求保持稳定，2024 年出口量预计达 160 万吨，但国际贸易摩擦加剧，欧盟碳关税政策及东南亚本土产能扩张对出口形成压力。国内企业通过布局海外生产基地降低贸易风险，同时高端化产品出口占比提升至 40%。

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行业龙头企业产能占比进一步突破，中小企业因环保成本和原料价格波动加速出清。钛矿资源端，国内攀西地区钒钛磁铁矿选矿技术突破，钛精矿自给率提升至 55%，



但高端氯化法原料仍依赖进口。2024 年钛白粉价格波动趋于理性。在产能有序释放及钛矿价格高位震荡背景下，钛白粉年均价格维持在 1.6-1.8 万元/吨区间，行业利润空间向具备全产业链优势的企业集中。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商务部、农业农村部、海关总署、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商情报网、隆众咨询等。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以大宗商品贸易为主，主要贸易产品包括化工产品（钛白粉、塑料粒子）及农产品（高粱、小麦、稻谷及大米等）。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在业务过程中根据供应商或客户需求进行资源匹配及方案规划，为客户提供化工产品、农产品等产品的购销服务，并通过集中采购、订单管理、存货管理、账期赊销、物流规划等方式，为上下游企业实现快速资源匹配，降低客户的运营风险和业务成本，提升客户的运营效率，为客户创造供应链增值，并赚取稳定的收益。

（三）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在严控业务风险的基础上，通过调整业务结构，持续对产品、供应商及客户结构进行合理优化，并依托大宗商品的行业经验和市场资源，进一步拓展及延伸产品品类。报告期内公司累计采购各类化工产品 9,632.20 吨，同比降低 46.68%；累计销售各类化工产品 10,451.90 吨，同比减少 46.72%；累计采购各类农产品 57,660.00 吨，同比增加 40.79%；累计销售各类农产品 55,810 吨，同比增加 107.36%；2024 年由于大部分收入以净额法确认，实现综合毛利率 41.55%，较上年同期增加 35.36 个百分点。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多维度的供应链服务能力

公司通过系统化采集、整合与分析客户需求信息，结合对市场环境变化的分析和掌握，为客户提供具备竞争优势的商品组合，同时对商品流通、市场运营、物流配送等核心要素进行整合与配置，并针对客户多元化的采购需求提供定制解决方案，有效提升客户满意度与产品附加值。

（二）供应链成本管控能力

公司在采购环节实施全流程精细化管控，通过集中采购、战略合作等机制显著压缩采购成本；



公司在商品贸易物流环节中，公司能有效匹配高性价比运输方案，有效削减物流支出；公司在运营管理过程中推行标准化流程，严控非必要开支，同步开展资金动态监控，强化资金全过程管理，实现降本增效与资本运作效能的双重提升。

（三）资源高效协同优势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具有深厚的区域性资源整合能力与强大的产业赋能优势，结合公司国资背景及自身丰富的供应链行业经验，在产业资源对接、市场渠道拓展及业务运营实施等环节可形成多维度高效协同，为公司有效提升市场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支撑。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22.67 万元，同比减少 88.42%，实现营业利润-720.49 万元，同比减亏 1,566.32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723.53 万元，同比减亏 1,571.73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68.28 万元，同比减亏 1,633.22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68.88 万元，同比减亏 1,573.29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2,456.28 万元，同比减少 20.43%；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的净资产为 3,782.58 万元，同比减少 13.06%。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17.93 万元，同比由负转正。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7,226,735.08	148,740,823.87	-88.42
营业成本	10,068,179.07	139,527,103.59	-92.78
销售费用	1,626,491.05	2,369,335.22	-31.35
管理费用	5,353,629.50	4,632,206.17	15.57
财务费用	1,901,223.99	1,893,859.23	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9,255.99	-21,465,525.48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799.0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3,216.49	1,286,844.97	-795.7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①报告期内公司化工产品塑料粒子类业务受主要供应商香港石化清盘影响业务收入同比下降；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以净额法确认收入。受以上两个主要原因影响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营业成本相应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塑料粒子业务同比减少、相关物流费用及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同比降低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现金流入增幅高于采购商品现金流出增幅以及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减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固定资产现金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以及因应收票据贴现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2023 年末公司塑料粒子业务主要供应商香港石化被香港法院下达强制清盘令。公司已在 2023 年度对预付香港石化货款计提 75%信用减值损失，2024 年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以香港石化重整计划估算的债权回收率 10.1%为基础，对预付香港石化货款补充计提 14.9%的信用减值损失，影响 2024 年净利润金额 472.95 万元。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22.67 万元，同比减少 88.42%；营业成本 1,006.82 万元，同比减少 92.78%；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 41.93%，较上年同期增加 35.36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商品贸易	17,226,735.08	10,068,179.07	41.55	-88.42	-92.78	增加 35.3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工产品	13,622,171.44	9,977,353.38	26.76	-90.67	-92.84	增加 22.18 个百分点
农产品	3,604,563.64	90,825.69	97.48	37.91	-39.95	增加 3.27 个百分点
其他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7,226,735.08	10,068,179.07	41.55	-88.42	-92.78	增加 35.36 个百分点



说明：

1.分行业-商品流通业收入同比降低的主要原因：①报告期内公司化工产品-塑料粒子类业务受主要供应商香港石化清盘影响业务收入同比下滑；②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以农产品业务为主，相关收入以净额法确认。受以上两个原因影响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分产品-化工产品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降低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化工产品-塑料粒子销售受上游主要供应商清盘影响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3.分产品-化工产品毛利率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化工产品-钛白粉营业收入占比增加且以净额法确认，毛利率增加所致。

4.分产品-农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调整了产品结构，加大了农产品的开发力度，业务规模同比增长。

5.分产品-农产品营业成本同比降低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农产品业务相关的运费同比减少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采购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化工产品	吨	9,632.20	10,451.90	1,812.49	-46.68	-46.72	-31.14
农产品	吨	57,660.00	55,810.00	15,890.00	40.79	107.36	13.18

产销量情况说明

1.化工产品中采销存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发生变化，塑料粒子类化工产品采购量、销售量、库存量同比减少。

2.农产品采销存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发生变化，农产品采购量、销售量、库存量同比增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商品贸易	产品成本	10,068,179.07	100.00	139,527,103.59	100.00	-92.78	见本节“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



							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化工产品	产品成本	9,977,353.38	99.10	139,375,865.06	99.89	-92.84	见本节“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农产品	产品成本	90,825.69	0.90	151,238.53	0.11	-39.95	见本节“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1,114.4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4.5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四川云合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2,003,229.37	12.85
2	四川鸿云农业有限公司	32,279,371.56	9.87
3	四川省宜宾市叙府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0,197,275.23	9.24

备注：

1.报告期内前 5 名客户中存在以上 3 名新增客户，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无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2.公司按净额法确认相关业务营业收入、按总额法统计销售额，旨在真实反映公司相关业务实际销售情况。公司以净额法确认收入的相关业务，其对应营业收入以商品销售额减去商品结转成本后的净额列示。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9,691.6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94.4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宜宾三江汇海物产有限公司	38,849,733.95	12.36

备注：

1.报告期内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以上 1 名新增供应商，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无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2.公司按净额法核算相关业务营业成本、按总额法统计采购额，旨在真实反映公司相关业务实际采购情况。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税金及附加	201,781.29	420,574.35	-52.02
销售费用	1,626,491.05	2,369,335.22	-31.35
管理费用	5,353,629.50	4,632,206.17	15.57
财务费用	1,901,223.99	1,893,859.23	0.39

说明：

1.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受留抵税额影响，缴纳增值税减少，相应城建及附加税减少所致；

2.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详见本章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相关说明。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02,229.82	-100.00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等税收返还减少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8,308.07	2,716,670.05	-83.87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受留抵税额影响，相应增值税等税费减少，同时预缴企业所得税同



				比降低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5,273.48	22,904,665.29	-89.02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票据贴现业务减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95,628.73	29,500,000.00	-47.81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偿还借款本金同比减少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09,548.42	1,523,473.92	255.08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归还借款利息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5,123,176.01	4.11	21,505,111.47	13.74	-76.18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以票据结算的业务同比减少，报告期末应收票据相应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7,261.40	0.01	4,698,957.15	3.00	-99.85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期末应收货款同比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3,099.09	0.03	8,856,737.94	5.66	-99.63	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部分应收票据已到期承兑，应收款项融资相应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3,577,628.93	2.87	2,046,235.37	1.31	74.84	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采用现金进行预付款结算的业务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555,282.35	3.66	9,827,249.13	6.28	-53.65	主要原因是本期补充计提了预付香港石化货款的信用减值准备，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其中：其他应收款	4,553,165.25	3.66	9,825,132.03	6.28	-53.66	同上。



存货			5,771,715.86	3.69	-100.00	主要原因是本期总额法确认收入的存货实现销售同比减少，净额法确认收入的存货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列示所致。
固定资产	115,203.96	0.09	37,454.09	0.02	207.59	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原车辆到期报废，本期购置办公用车辆所致。
应付账款	5,237,081.94	4.20	16,722,406.23	10.68	-68.68	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票据同比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94,385.75	0.08	988,848.29	0.63	-90.45	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预收款结算业务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14,287.91	0.41	352,649.27	0.23	45.84	主要为本期计提的员工辞退补偿同比增加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受限制的资产为银行保证金 101,208.02 元，占报告期末总资产的 0.08%，占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0.27%。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母公司对外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302.73 万元。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2,472,744.08
上年同期投资余额	5,500,000.00
投资额增减幅度(%)	-44.96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主要投向控股子公司上海益选，公司持股比例为 55%，其业务主要为化工产品类塑料粒子大宗商品贸易业务。2024 年上海益选塑料粒子产品销售业务受上



游主要供应商供给不足因素影响，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95%，营业利润、净利润亏损规模较上年同期增大，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2,472,744.08 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万元)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利润(万元)	净利润(万元)
上海益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大宗商品贸易	1,000.00	2,023.83	564.52	642.00	-348.88	-351.86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为上海益选，公司持股比例为 55%，其业务主要为化工产品类塑料粒子大宗商品贸易业务。2024 年上海益选塑料粒子产品销售受上游主要供应商供给不足因素影响，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95%，营业利润、净利润亏损规模较上年同期增大。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商品贸易行业面临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由于全球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加剧，叠加相关产业周期性、结构性问题，2025年商品贸易行业市场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行业格局重塑进入持续加速期，对可持续发展和抗风险能力提出新的要求和挑战。



关于行业运行和发展趋势的具体分析，详见本章节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主营业务高质量发展，积极谋求产业转型”的战略，在当前农产品大宗贸易及钛白粉行业转型发展的大趋势下，公司将充分依托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资源优势，利用自身在商品贸易行业的经验，以高原特色农产品相关产业为核心，不断优化业务流程和管理机制，加快推进业务结构转型，提升持续经营能力，实现长期稳定的发展，为股东和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同时，公司将积极寻求战略合作机遇，探索战略合作模式，为优质产业的导入奠定基础，实现公司新的跨越式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确保完成公司年度经营目标，有效化解退市风险，公司结合业务实际，制定了细化且可操作的经营计划，并将通过推进业务结构优化与转型、构建核心优势主营业、强化风险防控机制、优化资本运作效能及深化战略合作布局等措施，在完成年度扭亏目标的同时，多项并举，尽快推动公司转型发展，从根本上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具体经营计划如下：

1、积极推进业务转型、构建核心优势主业

公司将依托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区域资源统筹及产业赋能优势，结合自身丰富的供应链行业经验，充分发挥协同效应，重点围绕花卉等高原特色农产品进行产业布局及业务战略转型，通过嵌入定制采购及加工、新零售商业及网络社交平台销售等高附加值产业环节，构建“资源整合-产业运营-经营提升”的业务体系，加速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明显、产业链协同效应突出的核心主业，加速推进公司业务转型，稳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切实化解公司退市风险。

2、系统性完善内控体系、强化风险防控能力

公司将持续加强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加速推进内控制度及流程的优化工作。公司将通过跨部门内控风险交叉评估，建立内控风险预警及联防联控机制，同时配套开展全员合规意识培训，将内控要求细化为具体操作规范，确保风险防控体系在公司发展过程中实现同步优化与提升。

3、优化资本配置结构，系统性提升资金使用效能

公司将持续完善资金配置机制，同步构建科学化资金池管理体系，细化公司现金流的分析及管理，实现重点业务资金全流程跟踪，确保资金使用与预算方案的匹配。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监控，实施超预算支出的多级审核制度，推动资本运营效率及保障资金安全的体系化提升。

4、推进债权处置相关工作



公司将继续加快推进南京斯威特集团债权公开挂牌转让程序，完善国有资产备案管理流程，系统推进风险警示事项的处置工作；公司将持续跟踪处理香港石化相关债权债务事项，依法维护企业及股东合法权益。通过系统性债务重组，有效改善财务结构，降低财务杠杆风险。

5、深化战略合作布局，夯实优质产业资源导入基础

公司将围绕核心主业，重点拓展与行业头部企业的战略合作，协同探索创新商业模式与资源整合路径，积极推动产业链资源的高效整合，为公司实现优质产业资源导入及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公司现有业务主要为商品贸易及供应链服务，产品包括化工产品及农产品等，其行业发展深受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国内外供需关系、商品价格等多重因素影响，其行业毛利率相对较低，盈利能力受到业务模式、风险控制能力、资金管理效率等多项因素影响，存在以下主要风险：

1.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公司现有业务主要为商品贸易及供应链服务，产品包括化工类产品及农产品。商品价格的波动受国内外需求影响较大，与宏观经济运行周期关联较为紧密。虽然公司通过采取加强风险控制、注重经营安全、提高优势品种比重等方式努力应对和防范经济周期波动风险，但是经济增长的波动属于客观规律，未来目标市场的周期性变动仍不可避免。公司主营业务及所处行业特点决定了公司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将面临着世界和国内经济周期波动给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带来的风险。

2.经营信用风险

公司所处的商品贸易及供应链服务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需要与供应商和客户签署相应的业务合同，在合同履行期间，公司与客户和供应商之间会产生较多的往来款项，包括向供应商支付的预付账款、对客户的应收账款等。在此情况下，如果合同未能正常履行，公司的业务运行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公司面临一定的经营信用风险。

3.退市风险

公司 2024 年实现利润总额-723.53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68.2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568.88 万元。公司 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722.67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652.08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一）款规定，公司触及“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



低于 3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情形的，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

（二）公司拟采取的风险化解措施

1. 公司将以市场为依托，积极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搭建业务模式时采取风险转移、风险规避等措施，严格把控风险较高的流程、环节，同时，安排业务人员进行货物现场监控、跟踪物流信息等手段，确保业务可控、货物安全。另外，采取多种方式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减轻债务负担，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增强产品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

2. 对供应商和客户进行信用评估工作及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定期跟踪和评估，健全款项回收应急机制，以切实降低违约风险。对非正常逾期回款的客户实施重新信用评估、现场走访、发函催收等必要程序，对客户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现金流状况等进行审慎评价，针对不同的分析结果采取降低其信用额度、减少合作的资金规模或直接终止合作等措施以控制公司经营风险。

3. 详见本报告“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三）经营计划”。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82,784.47 元，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545,006,248.36 元。鉴于公司尚未弥补完以前年度亏损，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 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一、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2025年拟向银行申请期限为一年的不超过1亿元的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控股股东昆明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昆明交投”）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为上述授信无偿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根据《昆明市市属监管企业借款和担保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公司拟以应收账款或存货作为质押向昆明交投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反担保金额以昆明交投担保的金额有限，不超过1亿元。以上拟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上述反担保事项须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二、关联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一）昆明交投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昆明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204,595.3332万人民币

企业性质：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马东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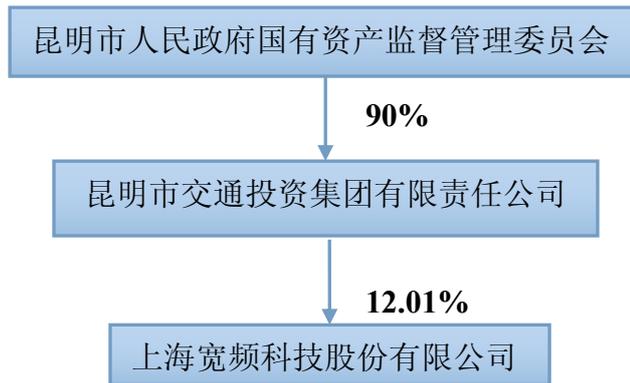
注册地：昆明市盘龙路25号院1栋2楼、4楼

主营业务：对交通产业、公路、铁路建设项目、市政公用设施的投融资、经营管理及相关配套开发；投资开发形成的国有资产的经营和管理；政府授权的土地开发、整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昆明交投主要经营数据：总资产1,948.65亿元，净资产766.65亿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301.13亿元，净利润3.31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昆明交投与公司关系

昆明交投持有公司12.01%股份，是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三、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主要内容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 1.融资主体：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合作方：银行；
- 3.融资模式：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保函、承兑汇票、信用证、进口押汇等融资品种；
- 4.融资额度：不超过 1 亿元；
- 5.融资期限：一年（循环使用）；
- 6.综合融资成本：以最后与银行协商确定为准；
- 7.资金用途：业务经营；
- 8.还款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9.拟担保条件：昆明交投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10.反担保条件：公司以其应收账款或存货作为质押反担保，反担保金额以昆明交投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担保的金额为准，不超过 1 亿元。

以上年度授信额度限额内可循环使用，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止。以上年度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本次事项尚需提交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二）昆明交投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向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1.昆明交投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公司向银行申请期限为一年的不超过 1 亿元的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2.昆明交投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担保的总金额不超过 1 亿元；



3.本次担保不收取担保费。

(三) 公司向昆明交投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提供的反担保

1.公司拟以应收账款或存货作为质押向昆明交投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反担保金额以昆明交投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担保的金额有限，不超过 1 亿元。

2.因双方均为集团内企业，为了降低融资成本，双方同意在公司提供相关应收账款或存货进行反担保时，可以不进行质押登记以及公证等环节的操作。公司质押相应金额应收账款或存货的基础合同原件、发票复印件、履行基础合同项下的交付货物、存货证明或提供服务的过程中的相关文件和单据等资料由公司交付昆明交投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保管，在相关担保责任未解除之前，未经昆明交投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同意，公司不得就影响应收账款或存货的相关合同条款、单据等资料进行任何变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如本议案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根据银行的要求，与银行签订最终的担保协议，具体内容以银行提供的协议为准。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1,746.1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6.16%，上述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中746.17万元为以前年度对公司原控股股东南京斯威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历史遗留问题。具体详见2024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十八项“其他重要事项”第八点“其他”相关章节说明。

本次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产生的反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1亿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64.37%，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80.28%。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一) 公司董事会认为相关事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反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二)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相关事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



审议。

（三）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认为相关事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公司实现融资计划，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此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公司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八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监事，现就2024年度工作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监事会的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监事会会议形成的决议均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监事会会议的主要内容为：

1、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计提 2023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公司决策程序依法合规；公司正在按照有关规定逐步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能够勤勉尽责，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



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对公司的定期报告进行了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完备，会计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进行募集资金的变更和运作。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收购、出售资产行为均依有关程序进行决策和执行，交易价格公允，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没有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形。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了规定的决策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

2024 年度我们根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职责。2024 年度我们将继续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在公司全体股东的支持下，积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独立、有效地对公司财务进行检查以及对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第十届独立董事李红斌先生、李正先生、欧保华女士恪尽职守，忠实勤勉地履行了作为独立董事的职责，出席了相关会议，并对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发表了意见，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独立董事年度报告期间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就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向公司董事会进行汇报，并向公司股东大会述职。

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附件。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议案七之附件：独立董事李红斌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4 年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范要求，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4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李红斌：男，1967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1 年 7 月至 1998 年 12 月在云南会计师事务所工作；1999 年 1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云南亚太会计师事务所董事、副总经理、主任会计师；2003 年 7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董事、副总经理、云南分所主任会计师；2007 年 9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昆明世博园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云南世博兴云房地产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08 年 4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7 年 4 月至今任云南天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其间，兼任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二）关于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本人已就 2024 年度任职期间的独立性进行自查并向董事会提交了自查报告，本人具备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所要求的独立性，2024 年度能够独立履行职责，未受到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并在履职过程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 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1.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1) 2024 年本人任职期间董事会召开 9 次，亲自出席 9 次；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1 次，亲自出席 1 次；公司 2024 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召开 2 次，亲自出席 2 次。本人对本年度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提案进行了详细的审议，并且认为公司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就其授权的范围、合理性和风险进行审慎判断，经认真审议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2) 报告期内本人未对公司任何事项提出异议。

2.出席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1) 2024 年本人亲自出席并组织召开 6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年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亲自出席 2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 5 次，亲自出席 5 次。本人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以勤勉负责的态度，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作用。在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前，本人对会议相关审议事项进行较为全面的调查和了解，并在必要时向公司进行问询，公司能够积极配合并及时进行回复。在会议召开过程中，本人就审议事项与其他董事进行充分讨论，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并根据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发表相关书面意见，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 报告期内本人未对公司任何事项提出异议。

(二)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密切关注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审查了内部审计计划、程序及其执行结果，确保其独立性和有效性。同时，本人通过日常工作交流方式与公司审计部进行沟通，强调内部审计是公司内部控制的第三道防线，需规范内控审计的自查与抽查工作，强化内部控制建设。

此外，本人与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持紧密联系。本人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进行讨论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重点事项、审阅年度报告，并与会计师就重要会计事项进行探讨和交流，



维护审计工作的独立、客观、公正。

（三）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4 年度，本人积极利用公务出差等机会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并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管理层进行深入沟通，通过查阅文件、听取汇报及对相关人员问询的方式，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会议决议的执行情况、财务运行情况等，与管理层共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市场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并对公司财务管理方面的工作提出指导意见，全年履职时间超过 15 天，切实发挥了独立董事的职能，为董事会科学决策、规范治理提供支持。

2024 年度，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董事的沟通，持续跟进股东大会、董事会及执行董事会决议事项的执行落实情况或实施进展，并在每次召开董事会前通过董事会会议材料以书面形式呈送给全体董事（含独立董事），在每次董事会上董事会秘书就上述尚在执行事项的进展情况、执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及重要事项进展等进行汇报。公司能够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为独立董事履职创造有利条件，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2024 年，本人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审议了公司与关联方的三项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24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

3. 2024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认真审阅了上述议案内容，基于独立判断，认为公司发生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所需，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形，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违反股份减持、同业竞争等相关承诺的情形。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形。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定期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1.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人认真审核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并就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促进公司合规经营，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本人任职期间，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及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人认为：此次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2024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经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任职资质、专业经验、职业操守和兼职情况等相关事项，本人认为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资质和能力。本次财务负责人的提名方式、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2025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结合审计机构相关意见，对农产品业务对应营业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对涉及的会计期间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2024 年半年度、2024 年第三季度相关报表科目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了更正调整。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1. 2024 年 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及审查任职资格的议案》；

2. 2024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查副总经理任职资格的议案》；

3. 2024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长变更的议案》《关于副董事长变更的议案》《关于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人员变更的议案》《关于总经理变更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4. 2024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审查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5. 2024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024 年度，经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任职资质、专业经验、职业操守和兼职情况等有关事项，本人认为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资质和能力。2024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方式、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2024 年度，本人非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成员。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 年，本人作为公司第十届的独立董事，按照各项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发表了意见和建议，充分保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 年度，本人将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好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独立意见和建议。

独立董事：李红斌

2025 年 5 月 28 日



议案七之附件：独立董事李正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4 年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范要求，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4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李正：男，1973 年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系，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职称。2001 年 6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研部教师；2007 年 6 月至 2019 年 11 月历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19 年 11 月至今任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审计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武定农商银行外部监事、禄劝农商银行独立董事。2023 年 8 月 28 日始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

（二）关于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本人已就 2024 年度任职期间的独立性进行自查并向董事会提交了自查报告，本人具备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所要求的独立性，2024 年度能够独立履行职责，未受到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并在履职过程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1. 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1）2024 年本人任职期间董事会召开 9 次，亲自出席 9 次；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1 次，亲自出席 1 次；公司 2024 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召开 2 次，亲自出席 2 次。本人对本年度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提案进行了详细的审议，并且认



为公司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就其授权的范围、合理性和风险进行审慎判断，经认真审议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2) 报告期内本人未对公司任何事项提出异议。

2. 出席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1) 2024 年本人亲自出席并组织召开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亲自出席 6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 5 次，亲自出席 5 次。本人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以勤勉负责的态度，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作用。在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前，本人对会议相关审议事项进行较为全面的调查和了解，并在必要时向公司进行问询，公司能够积极配合并及时进行回复。在会议召开过程中，本人就审议事项与其他董事进行充分讨论，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并根据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发表相关书面意见，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 报告期内本人未对公司任何事项提出异议。

(二)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密切关注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做好对公司审计的指导、监督、沟通与核查，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有效性。同时，本人积极与公司审计部进行沟通，强调内部审计是公司内部控制的第三道防线，需规范内控审计的自查与抽查工作，强化内部控制建设。

此外，本人与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持紧密联系。本人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进行讨论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重点事项、审阅年度报告，并与会计师就重要会计事项进行探讨和交流，维护审计工作的独立、客观、公正。

(三) 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4 年度，本人积极利用公务出差等机会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并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管理层进行深入沟通，通过查阅文件、听取汇报及对相关人员问询的方式，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会



议决议的执行情况、财务运行情况等，与管理层共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市场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并对公司财务管理方面的工作提出指导意见，全年履职时间超过 15 天，切实发挥了独立董事的职能，为董事会科学决策、规范治理提供支持。

2024 年度，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董事的沟通，持续跟进股东大会、董事会及执行董事会决议事项的执行落实情况或实施进展，并在每次召开董事会前通过董事会会议材料以书面形式呈送给全体董事（含独立董事），在每次董事会上董事会秘书就上述尚在执行事项的进展情况、执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及重要事项进展等进行汇报。公司能够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为独立董事履职创造有利条件，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2024 年，本人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审议了公司与关联方的三项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24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

3. 2024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认真审阅了上述议案内容，基于独立判断，认为公司发生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所需，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形，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违反股份减持、同业竞争等相关承诺的情形。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形。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人积极与上市公司相关负责人进行交流，验证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和内部审计提出了建议和意见。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本人任职期间，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及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人认为：经审阅相关资料，公司拟续聘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外部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外部审计工作的要求；且此次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2024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经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任职资质、专业经验、职业操守和兼职情况等相关事项，本人认为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资质和能力。本次财务负责人的提名方式、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2025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结合审计机构相关意见，对农产品业务对应营业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对涉及的会计期间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2024 年半年度、2024 年第三季度相关报表科目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了更正调整。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1. 2024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长变更的议案》《关于副董事长变更的议案》《关于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人员变更的议案》《关于总经理变更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2. 2024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024 年度，经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任职资质、专业经验、职业操守和兼职情况等相关事项，本人认为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资质和能力。2024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方式、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1. 2024 年 4 月 26 日，本人主持召开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管理层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的议案》；

2. 2024 年 11 月 22 日，本人主持召开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管理层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4 年度，在认真审阅了公司管理层及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及相关材料后，本人认为其薪酬方案科学、合理，薪酬支付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 年，本人作为公司第十届的独立董事，按照各项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发表了意见和建议，充分保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 年度，本人将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好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独立意见和建议。

独立董事：李正

2024 年 5 月 28 日



议案七之附件：独立董事欧保华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4 年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范要求，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4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欧保华：女，1966 年生，本科学历，持有律师职业资格证。1988 年 9 月至 1988 年 12 月在云南省红河州蒙自市司法局工作；1988 年 12 月至 1996 年 4 月任云南省红河州蒙自市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1996 年 4 月至今任云南新洋务律师事务所律师任专职律师。2023 年 8 月 28 日始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二）关于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本人已就 2024 年度任职期间的独立性进行自查并向董事会提交了自查报告，本人具备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所要求的独立性，2024 年度能够独立履行职责，未受到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并在履职过程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1. 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1）2024 年本人任职期间董事会召开 9 次，亲自出席 9 次；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1 次，亲自出席 1 次；公司 2024 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召开 2 次，亲自出席 2 次。本人对本年度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提案进行了详细的审议，并且认为公司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



了相关的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就其授权的范围、合理性和风险进行审慎判断，经认真审议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2) 报告期内本人未对公司任何事项提出异议。

2. 出席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1) 2024 年本人亲自出席并组织召开 2 次提名委员会，全年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亲自出席 6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亲自出席 2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 5 次，亲自出席 5 次。本人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以勤勉负责的态度，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作用。在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前，本人对会议相关审议事项进行较为全面的调查和了解，并在必要时向公司进行问询，公司能够积极配合并及时进行回复。在会议召开过程中，本人就审议事项与其他董事进行充分讨论，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并根据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发表相关书面意见，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 报告期内本人未对公司任何事项提出异议。

(二)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密切关注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审查了内部审计计划、程序及其执行结果，确保其独立性和有效性。同时，本人通过日常工作交流方式与公司审计部进行沟通，强调内部审计是公司内部控制的第三道防线，需规范内控审计的自查与抽查工作，强化内部控制建设。

此外，本人与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持紧密联系。本人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进行讨论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重点事项、审阅年度报告，并与会计师就重要会计事项进行探讨和交流，维护审计工作的独立、客观、公正。

(三) 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4 年度，本人积极利用公务出差等机会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并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管理层进行深入沟通，通过查阅文件、听取汇报及对相关人员问询的方式，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会议决议的执行情况、财务运行情况等，与管理层共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市场形势、



行业发展趋势，并对公司法务管理方面的工作提出指导意见，全年履职时间超过 15 天，切实发挥了独立董事的职能，为董事会科学决策、规范治理提供支持。

2024 年度，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董事的沟通，持续跟进股东大会、董事会及执行董事会决议事项的执行落实情况或实施进展，并在每次召开董事会前通过董事会会议材料以书面形式呈送给全体董事（含独立董事），在每次董事会上董事会秘书就上述尚在执行事项的进展情况、执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及重要事项进展等进行汇报。公司能够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为独立董事履职创造有利条件，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2024 年，本人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审议了公司与关联方的三项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24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

3. 2024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认真审阅了上述议案内容，基于独立判断，认为公司发生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所需，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形，公司及股东的各项



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违反股份减持、同业竞争等相关承诺的情形。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形。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人积极与上市公司相关负责人进行交流，验证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和内部审计提出了建议和意见。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本人任职期间，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及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人认为：经审阅相关资料，公司拟续聘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外部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外部审计工作的要求；且此次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2024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经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任职资质、专业



经验、职业操守和兼职情况等相关事项，本人认为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资质和能力。本次财务负责人的提名方式、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2025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结合审计机构相关意见，对农产品业务对应营业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对涉及的会计期间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2024 年半年度、2024 年第三季度相关报表科目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了更正调整。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1. 2024 年 2 月 19 日，本人组织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及审查任职资格的议案》；

2. 2024 年 3 月 6 日，本人组织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查副总经理任职资格的议案》；

3. 2024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长变更的议案》《关于副董事长变更的议案》《关于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人员变更的议案》《关于总经理变更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4. 2024 年 11 月 22 日，本人组织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查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5. 2024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024 年度，经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任职资格、专业经验、职业操守和兼职情况等相关事项，本人认为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资质和能力。2024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方式、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



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1.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管理层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的议案》；

2. 2024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管理层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4 年度，在认真审阅了公司管理层及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及相关材料后，本人认为其薪酬方案科学、合理，薪酬支付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 年，本人作为公司第十届的独立董事，按照各项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发表了意见和建议，充分保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 年度，本人将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好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独立意见和建议。

独立董事：欧保华

2025 年 5 月 28 日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两位董事离任后，本届董事会成员由 9 位变为 7 位（不低于法定人数），公司持股 3%以上的股东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董事候选人进行了提名。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十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天扬先生、温兆媛女士为公司本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其他董事会成员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8.01 关于选举王天扬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简历如下：

王天扬，男，1986 年生，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 年 5 月至 2014 年 12 月先后在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土地开发部、综合部工作；2014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昆明阳宗海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昆明市智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2 年 3 月至 2024 年 9 月先后任昆明产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云南锦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24 年 09 月至今任昆明产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其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8.02 关于选举温兆媛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简历如下：

温兆媛，女，1993 年生，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2015 年 10 月至 2017 年 4 月在云南文产文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作；2017 年 06 月至 2024 年 09 月在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工作；2024 年 09 月至今任昆明滇域产业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其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